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淳安千岛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、淳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的（2022年第19届亚运会、第4届亚残运会界首体育中心物业管理住宿及餐饮一体化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2年第19届亚运会、第4届亚残运会界首体育中心物业管理住宿及餐饮一体化服务项目，属于 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杭州千岛湖全域旅游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8.3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006.66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

日期：2022.6.30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淳安千岛湖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、淳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的（2022年第19届亚运会、第4届亚残运会界首体育中心物业管理住宿及餐饮一体化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2年第19届亚运会、第4届亚残运会界首体育中心物业管理住宿及餐饮一体化服务项目，属于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杭州千岛之恋旅游开发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94.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4976.41万元属于中小企业；

2. 2022年第19届亚运会、第4届亚残运会界首体育中心物业管理住宿及餐饮一体化服务项目，属于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61人，营业收入为9830.6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71.05万元属于中小企业；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

日期：2022.6.30

